

证券代码：871951 证券简称：左岸环境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事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行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6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951	左岸环境	2023年2月2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2022年11月7日已届满，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董事会换届选举进行了延期。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罗玉林、杨光、罗小东、艾万春、万晓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后，将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为三年。上述人员均为换届连选。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

上述经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均符合任职资格，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

（二）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于2022年11月7日已届满，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监事

会换届选举进行了延期。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向智丹、郭思琪为公司第三届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上述候选人通过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自 2023 年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为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工作，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

上述经提名的监事候选人均符合任职资格，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向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的议案》

为扩大公司业务规模、补充经营及业务所需流动资金，公司拟在 2023 年度（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 1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2 月 17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持股凭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其他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2023年3月6日9:00

(三) 登记地点：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廖彩雪；联系电话：023-67399902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7日